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秦汉分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省、市党代会精神，按照省市新区局部署要求，围绕新区新城中心重点工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稳扎稳打、奋力拼搏，提升市场监管对新城发展贡献率。

（一）主要职责。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负责有关物价、盐务市场监管职能，履行按照新区管委会职权事项清单涉及旅游、商务、文化、烟草、水利、农业、林业、知识产权等行政许可和部分市场监管职能，制定有关政策和标准，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相对集中许可权改革确定的生产经营许可和审批。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涉企信息，强化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开展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

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推进竞争政策施行，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规直销、非法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直销活动。促进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6)负责物价工作。拟订和调整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承担国家机关收费、公益事业收费、公用事业收费、中介服务收费和重要经营收费的标准拟订和执行监督。负责物价变化监测分析，为实施宏观调控提供决策依据。依法组织商品和服务价格(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查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价格垄断行为；受理对价格(收费)违法行为的举报；对价格(收费)申诉案件进行复议和裁决。负责重要产品成本调查和监审工作，审核汇总重要产品成本和收益，提出相应对策与建议。负责价格鉴证和复核裁定工作，指导价格评估、价格咨询中

介机构的工作。

(7)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法。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按规定权限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负责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8)负责产品商品质量安全管理。管理产品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建立并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9)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开展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动健全食品安全跨区域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

(11)负责食品、保健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法组织实施保健品、特殊食品安全管理。负责组织、监督、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负责食盐市场安全监督管理，指导、监督、协调食盐行政执法工作。

(12)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进口药品通关备案工作。负责建立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相关制度。

(13)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统筹规划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依法管理商品计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

(14)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管理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对标准的实施情况开展评估和信息反馈。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承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工作。

(15)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指导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6)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工作，推进知识产权强区建设。

(二) 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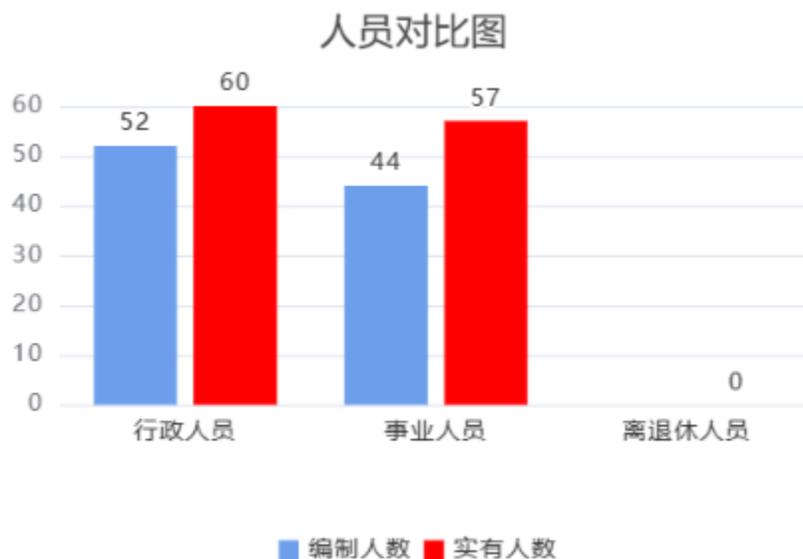
按照“从严控制，逐步完善”的原则，分局先行设置内设5个科室（正科级），分别是综合科、行政审批科、质量监督管理科、市场监督管理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科；4个市场监管所（正科级），分别是正阳、窑店、渭城、周陵市场监管管理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2年度部门决算。

三、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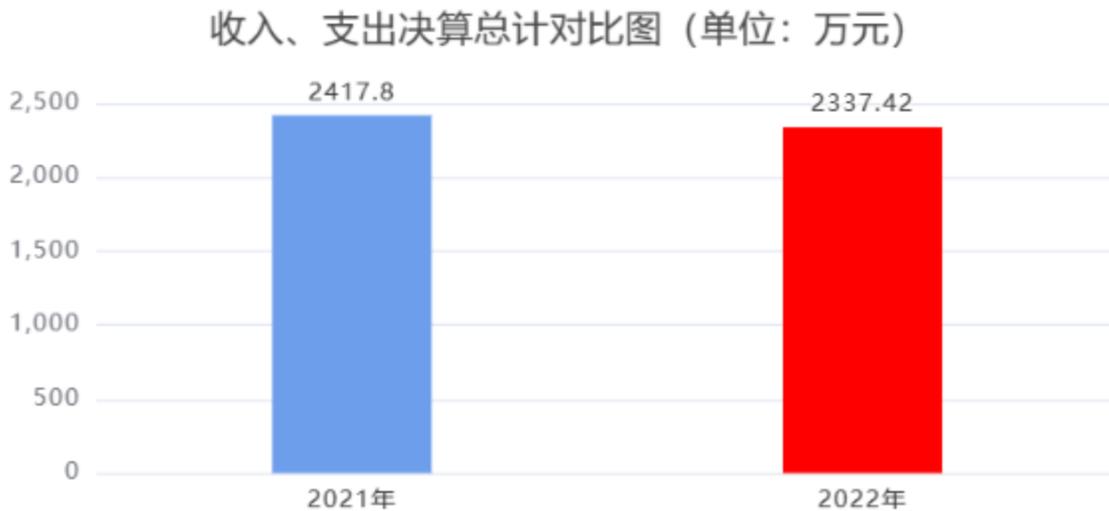
截至2022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96人，其中行政编制52人、事业编制44人；实有人员117人，其中行政60人、事业57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337.4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80.38万元，下降3.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存在已开展但未结算项目导致秦汉新城管委会为我局拨付的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53.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25.99万元，占75.62%；其他收入427.47万元，占24.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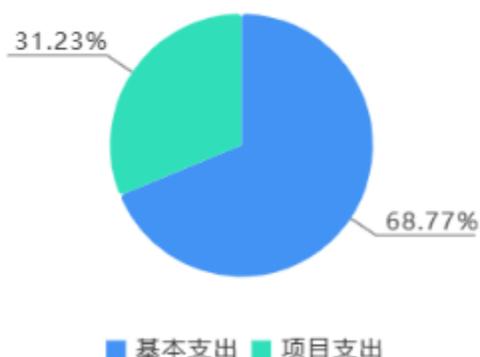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94.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3.93万元，占68.77%；项目支出560.4万元，占31.23%。

支出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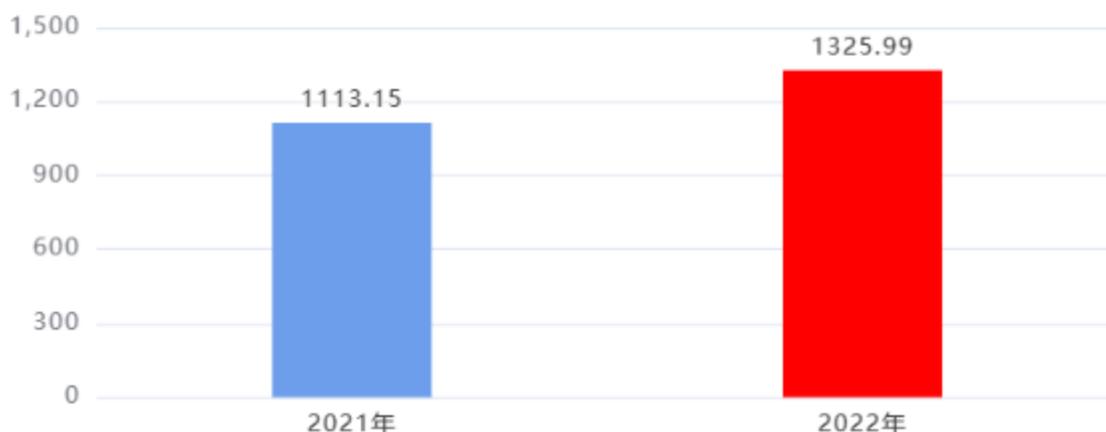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25.9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12.84万元，增长19.1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2021年9月我局新划转14名干部

职工，人员增加导致的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二是因为2022年开展了人均300元的大调资，导致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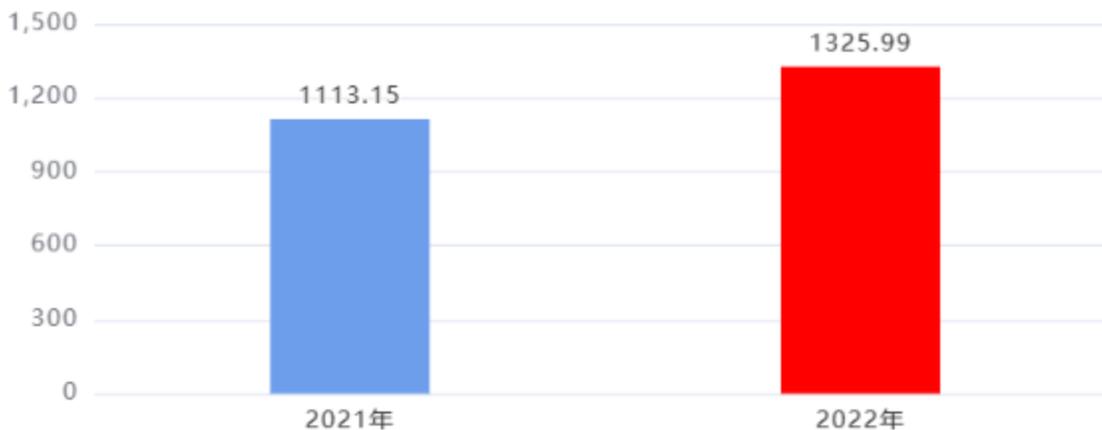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18.99万元，支出决算1,325.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7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3.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12.84万元，增长19.1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2021年9月我局新划转14名干部职工，人员增加导致的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二是因为2022年开展了人均300元的大调资，导致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63.55万元，支出决算82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2021年9月我局新划转14名干部职工，人员增加导致的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二是因为2022年开展了人均300元的大调资，导致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65万元，支出决算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35万元，支出决算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6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为调整预算，未在年初预算中列

支。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为调整预算，未在年初预算中列支。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为调整预算，是中省级专项经费，不在年初预算中列支。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为调整预算，是中省级专项经费，不在年初预算中列支。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7.59万元，支出决算9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8.46万元，支出决算38.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年初预算67.29万元，支出决算6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32.1万元，支出决算13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59.1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973.75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85.39万元，主要包括：劳务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费、差旅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培训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1.42万元，支出决算21.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1.22万元，支出决算2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2万元，支出决算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2万元。主要是各级单位来我单位检查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个，来宾26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8.4万元，支出决算7.35万元，完成预算的87.5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05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近三年线下培训及会议数量锐减。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4.29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29万元，主要原因是是近年来，响应节约型机关的建设，本年度会议大多在局会议室开展。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01.87万元，支出决算185.39万元，完成预算的91.84%。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31.3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9月我局新划转14名干部职工，人员增加导致的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5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省市新区局部署要求，围绕新区新城中心重点工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稳扎稳打、奋力拼搏，提升市场监管对新城发展贡献率。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市场主体监管等6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2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4，全年预算数1,218.99万元，执行数1,794.34万元，完成预算的147.2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一是能力提升年活动取得新成效。秦汉分局以“认真、专业、务实、高效”为主题，坚持问题导向、以上率下、分类实施，突出教育培训、实践锻炼、问题整改，聚焦“岗位·责任·能力”三个核心，分别在干部教育培训服务、计量检测服务、质量安全服务、特种设备安全等方面和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干部教育培训中心等12家单位加强合作，全面提升了领导干部管理能力、党员干部党性修养能力、规范化建设能力、市场监管综合能力、执法办案能力、应急处置能力、团结凝聚能力。

二是市场主体增长取得新突破。全年办理进口非特殊用途化妆品新产品备案64个，办理“证照分离”事项485件，各类行政许可事项（开办）1684项。已兑付陕西零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陕西新网蓝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等企业奖补资金共109.7万元。紧

扣市场主体切身需求，着力壮大培育市场主体，全年新城新增市场主体37676户、同比增长27.11%；其中新登记企业4610户、同比增长4.96%；新登记个体工商户33057户、同比增长30.95%，农民专业合作社新增6户、同比增长100%，目前，新城累计市场主体87967户，市场主体增长取得新突破。

三是市场环境优化取得新进展。推动秦汉新城线下实体经营市场主体积极参与“七日无理由退货”服务承诺，赋予线下消费“反悔权”。全年累计受理消费投诉举报2403件，帮助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31万余元。依法按程序列入企业异常名录市场主体145户，移出企业异常名录市场主体148户。2022年，新城企业年报公示率99.03%，年报率位列新区第二。组织开展粮食市场、评奖乱象、价格监管、知识产权、广告监管、打击养老诈骗等10余项专项执法行动，多方位宽领域做好市场监管。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刚性手段与柔性手段并用，全年办理从轻处罚案件25起、免于处罚案件15起，全年立案64起，结案55起，罚没款合计95.23万元，营造了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高效规范的监管环境，为新城经济高质量发展创造了更好条件。

四是筑牢防线底线取得新胜利。以领导包抓、科所联动的工作机制确保各项临时性疫情管控措施落实，做到监管全覆盖。在退烧药出现“一药难求”的现象时，秦汉新城分局保障2万片退烧药（布洛芬）免费发放，惠及逾千名群众，有力服务新城疫情防控取得新胜利。推动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地落实，食药安办建立包保主体和包保干部台账，其中新城B级包保主体29户，B级

包保干部（秦汉新城党委管委会班子成员）8名，C级包保主体122户，包保干部49名，D级包保主体1030户，包保干部147名，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与任务承诺书》139份，压紧压实属地管理责任，坚决筑牢食品安全防线。有序推进智慧监管，建设完成智慧监控室，持续推进电梯智慧监管、阳光食安智慧监管全域建设，实现监管能力扩容。做好新区质量标杆企业培育工作，陕西张裕瑞那城堡酒庄有限公司荣获第九届“西安市质量奖”，实现西咸新区质量奖“零”的突破。深入开展“三品一特”安全专项整治行动30余项，查改各类问题隐患320个。完成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3350次、食品监督抽检1100批次、粮食专项抽检35批次、学校食堂专项抽检223批次，药品抽检16批次，医疗防护用品专项抽检7批次，化妆品抽检3批次，汽柴油114批次，车用尿素溶液24批次，煤炭抽检66批次，合格率98%以上，全年未发生“三品一特”安全事件，全力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了安全健康、和谐稳定的市场环境和社会秩序。

五是推动法治建设再上新水平。切实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成立了以党总支书记、局长郭峰同志为组长，各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所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明确局领导学法计划表，利用局长办公会、科所长会议等方式开展4次带头学法活动。各科室结合职能职责，组织开展相应学法讲法活动，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邀请执业律师为执法人员授课1次，交流日常监管中遇到的热点、难点问题，

形成学习促进监管，实践推动学习的良性发展模式。举办“3.15”消费者权益日、“4.26”知识产权日、“世界计量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大型主题宣传活动10余场，通过执法人员街头发放宣传资料、专家现场答疑等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方式，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充分利用“一周学法、一月一考”全员学法活动，将学法用法作为全年干部队伍教育培训的重点内容，切实提高干部职工的法治素养、业务素质和执法能力，推动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

六是力促作风建设迈向新台阶。作风建设置首位，开展党总支专题学习、支部书记讲党课20余次，组织各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8次，从正风肃纪、能力提升、内部管理方面制定26项制度，多方式规范内部管理。加强多维教育，通过集体学习、网络学习、通报典型问题、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等方式加强警示教育，把全面从严治党覆盖到全体干部职工。强化干部职工业务能力培训，先后组织100多人次参加省局、市局和区局组织的培训，组织自训15批次，共400多人次。充分发挥党总支“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职能作用，以全面从严治党为主线，把作风建设内嵌到市场监管和服务民生中去，不断推动作风建设迈上新台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分局质量方面基础还有待提升。质量强城工作有较大提升空间，质量抽检计划不够明确，计量和认证认可监管还有待加强，认证检测监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

二是营商环境有较大提升空间，市场活力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是监管手段有待加强，智慧化监管普及较浅。

四是行政执法标准化需进一步建设。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要服务高质量发展，着力夯实质量基础。不断推进质量强城工作。做好质量综合管理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质量基础。组织开展2023年“质量月”活动，营造质量工作氛围，提升新城质量工作水平。组织开展好2023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3月底完成2023年监督抽查工作计划的制定、工作请示等工作；6月底前组织开展监督抽查工作；合理安排常规产品和环境治理工作需要相关产品的抽检工作，力争9月底前完成常规产品的检测工作，12月底前完成环境治理相关产品的检测工作。持续加强计量和认证认可监管。继续做好强制检定计量器具使用单位与个人申请（预约）强检备案工作，不断加强强检计量器具强制检定情况监管力度。持续推进计量惠民工作，完成“民用四表”的免费检定申请初审工作。加强宣传，提高认证检测公信力。积极开展世界认可日、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等主题活动，畅通交流渠道，展示行业形象。加强认证检测监管能力建设。着力队伍建设，积极参与区局组织的检验检测认证监管培训班，通过专题培训、典型案例宣讲等不断提高监管人员能力水平。严格落实“权责清单”，规范权力运行，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二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着力激发市场活力。全面推广商事集成注册。积极引导市场主体使用商事集成注册系统完成营业执照、刻章、税务、银行开户、参保、住房公积金等企业开办事

项，进一步缩短企业开办时间。深入贯彻实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落实好简易注销、歇业登记等创新性制度。持续推进“证照分离”“一业一证”改革，不断扩大“告知承诺、先证后核、准入即准营”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范围。优化外资企业市场准入，积极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密切监测市场主体发展情况，对市场主体发展趋势、活力、质量等情况开展深度分析和前瞻性研究，及时为新城党委决策提供参考。打造便捷高效政务环境。深化“不见面”审批，扩大远程审评、在线审批事项范围。实现食品生产许可全程网办，电子许可证发放率达100%，实现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审批全程网办。加大对市场主体帮扶支持力度。加强“小个专”党建工作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持续开展个体工商户服务月等活动，深化落实各项助企纾困政策。对重点领域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检查，研究制定涉企收费监管规则和重点领域涉企收费指南。全面落实市场监管“免罚轻罚规定”，为广大市场主体营造宽松的发展环境。深入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推进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和“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等行动，发挥好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的集成效应。

三要聚焦民生保障，着力筑牢五条安全底线。抓重点，当好舌尖安全“守护员”。开展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推进食品销售风险分级管理，强化校园及其周边食品安全监管。以食品安全风险较大的品种、项目、区域和企业为重点，做好食品监督抽检、结果公示及核查处置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四个最严”的要

求，切实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严监管，筑牢药品安全“防火墙”。深入开展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查处无证经营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经营假冒伪劣、非法渠道采购的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的违法行为。综合利用常规检查、飞行检查等检查手段，加强对企业日常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夯实主体责任，持续规范经营。排隐患，撑起特种设备“安全伞”。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及时发现研判隐藏的风险挑战，始终做好应对准备，全面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能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加强重点行业、重点场所安全监管，确保特种设备安全。强质量，拧紧产品质量“预防绳”。强化工业产品许可证企业日常监管，保障重点产（商）品质量安全。加大日常巡查检查力度，严厉查处无照经营、销售不合格产品及销售无强制性认证的3C产品等违法经营行为。防疫情，织密织牢疫情“防控网”。立足市场监管职能，落实疫情防控“乙类乙管”措施，做好防疫药品“两保一稳”等相关工作。

四要强化治理效能，着力营造公平公正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强化信用监管。加快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探索建立行业风险和信用分级指标体系及信用风险监管策略体系。强化价格监管。开展重点领域涉企违规收费、中介服务收费、水电汽暖领域价格收费等专项执法检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强化广告和网络市场监管。聚焦药品、保健品、房地产等领域突出

问题，严肃查处虚假违法广告。开展网络交易监管专项行动，规范第三方交易平台经营秩序。强化重点领域和场所的无证经营查处工作。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推动12315、12345平台规范化建设，大幅提升群众满意度。认真组织好3·15活动，努力推进放心消费示范创建工作。认真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投诉举报的受理和办结效能大幅提升。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开展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依法查处侵权行为。积极实施高价值专利创造示范工程、知识产权强企培育示范工程，努力培育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促进新城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强化综合行政执法。严格落实市局《程序规范》《文书使用规范》《执法人员管理规范》等标准，不断完善综合执法制度，建立行刑衔接机制，着力构建统一规范、权责明晰、运行高效的执法体系，促进公平公正执法。

五要紧抓措施落实，着力推进“六化建设”。推进行政执法标准化。根据区局《2023年法制工作要点》，进一步规范执法程序，落实“三项制度”，促进市场监管行政执法更加严格规范，让群众和市场主体在每一个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推进日常监管网格化。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原则，持续深化网格化管理模式的应用和提升。不断整合管理资源，完善管理事项信息数据库，推行“一张网”智慧化监管模式。持续做好市场监管网格化划分、更新及人员配备等工作。推进监管方式智慧化。积极推进应用商事集成注册、电梯智慧监管、阳光食安智慧监管等智慧化监管模式的基础上，加快推

进市场智慧监管平台建设，着力构建“事前可查、事中可视、事后可控、诚信可立”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实现“及时发现、智能分析、精准定位、快速处置”功能。推进法制培训日常化。持续推进深入开展“一周一法、一月一考、一季一交流”全员学法活动，有计划、有组织、有步骤、有重点地学习市场监管领域的法律法规，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素养。推进干部队伍专业化。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制定年度教育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干部政治理论、政策法规、业务知识、专业技能及市场监管新理念、新知识等教育培训，着力提升干部依法履职能力和综合管理水平。推进基层建设规范化。推进市场监管所建设是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重要举措，是当前基层监管形势的现实需要。积极争取党委管委会支持，有序推进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市场监管所监管能力和水平。重点从加强基层党的建设、规范业务流程、强化基础保障、统一标识标志等方面入手，充分吸借鉴“标杆所”的好经验，展示市场监管好形象，为新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基本完成	897.12	897.12		1040.72	973.75	66.97	4	100%	4
		任务2	日常公用经费	基本完成	201.87	201.87		213.22	185.39	27.83	3	100%	3
		任务3	专项业务支出	基本完成	120	120		540.4	166.85	373.55	3	100%	3
金额合计				1218.99	1218.99		1794.34	1325.99	468.35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守住食品、药品安全底线。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食品风险分级分类管理,做到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加大食品药品抽检力度,完成抽检任务。</p> <p>目标2: 守住特种设备安全底线。持续开展特种设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p> <p>目标3: 守住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底线。强化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强化经营主体知法守法的主体责任。</p> <p>目标4: 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营造宽松便捷的市场准入环境。</p> <p>目标5: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p> <p>目标6: 深入推进“放心消费”创建活动,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p> <p>目标7: 规范执法能力,注重法制宣传培训,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p>						<p>目标1完成情况: 推动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地,落实包保主体1181户;完成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3350次、食品监督抽检1100批次、学校食堂专项抽检223批次,药品抽检16批次,医疗防护用品专项抽检7批次,化妆品抽检3批次,合格率98%以上。</p> <p>目标2完成情况: 深入开展“三品一特”安全专项整治行动30余项,查改各类问题隐患320个,积极开展智慧电梯监管工作。</p> <p>目标3完成情况: 抽检汽柴油114批次,车用尿素溶液24批次,煤炭抽检66批次,粮食专项抽检35批次、陕西张裕瑞那城堡酒庄有限公司荣获第九届“西安市质量奖”,实现西咸新区质量奖“零”的突破。</p> <p>目标4完成情况: 办理进口非特殊用途化妆品新产品备案64个,办理“证照分离”事项485件,各类行政许可事项(开办)1684项。全年新城新增市场主体37676户、同比增长27.11%。</p> <p>目标5完成情况: 依法按程序列入企业异常名录市场主体145户,移出企业异常名录市场主体148户;新城企业年报公示率99.03%,年报率位列新区第二;</p> <p>目标6完成情况: 。全年累计受理消费投诉举报2403件,帮助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31万余元。</p> <p>目标7完成情况: 全年办理从轻处罚案件25起、免于处罚案件15起,全年立案64起,结案55起,罚没款合计95.23万元</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新增市场主体户数	≥20000户	37676户	2	2						
			指标2: 区域内2022年食品抽检量	≥1000批次	1323批次	2	2						
			指标3: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市场主体数量	≥500户	≥500户	1	1						
			指标4: 消费者投诉、咨询和举报回复率	≥95%	100%	1	1						
			指标5: 组织开展市场专项整治活动次数	≥10次	30次	2	2						
			指标6: 药品抽验批次	≥15批次	16批次	1	1						
			指标7: 化妆品抽验批次	≥3批次	3批次	1	1						
			指标8: 医疗器械抽验批次	≥5批次	7批次	1	1						
			指标9: 药品流通环节监管企业数	≥1家	≥1家	1	1						
			指标10: 举办应急演练活动	≥1次	1次	2	2						
			指标11: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报检定检率	≥100%	≥100%	2	2						
			指标12: 汽柴油等产(商)品抽检批次	≥120批次	173批次	1	1						
			指标13: 煤炭质量监督抽检批次	≥50批次	66批次	1	1						
			指标14: 组织评审人员、相关专家、相关工作人员培训	≥2次	2次	1	1						
			指标15: 重点产商品抽检批次	≥30批次	35批次	1	1						
			指标16: 开展3·15活动次数	≥1次	1次	1	1						
			指标17: 年度考核情况	≥良好	优秀	5	5						
			指标18: 新建市场监管信息化平台数量	≥2个	1个	2	1						
			指标19: 本年完成信息化平台数量	≥2个	0	2	0						
	质量指标	指标1: 检验报告正确率	≥95%	≥95%	2	2							
指标2: 工作开展合规率		≥98%	≥95%	2	1								

	质量指标	指标3: 案件办结率	≥95%	≥100%	2	2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指标1: 工作任务开展率	≥95%	≥93%	2	1
			指标2: 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95%	2	2
			指标3: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2022年全年	2022年全年	2	2
		成本指标	指标1: 人员经费	897.12	1040.72	2	2
	指标2: 公用经费		201.87	213.22	2	2	
	指标2: 专项业务经费		120	540.4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商品(含食品)安全状况	≥85%	≥85%	10	9
			指标:2: 向当地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单位通报抽检结果次数	≥2次	≥2次	8	8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营商环境优化持续性	长期	长期	6	6
			指标2: 业务能力提升持续期	长期	长期	6	6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消费者满意度	≥80%	≥80%	5	5	
		指标2: 消费者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90	84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3313625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38.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27.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6.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7.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2.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53.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94.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83.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43.08
总计	30	2,337.42	总计	60	2,337.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53.47	1,325.99					427.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98.03	970.55					427.47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98.03	970.55					427.47
2013801	行政运行	901.72	823.70					78.0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13						145.13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65.00	65.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5.00	35.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65	1.65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0.20	0.2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2.11	15.00					47.1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1.16						41.16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6.06	30.00					116.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5	13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05	136.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59	97.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46	38.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9	87.29					
210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9	67.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29	67.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0	13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10	132.1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0	132.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4.34	1,233.93	560.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8.90	898.49	540.4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38.90	898.49	540.40			
2013801	行政运行	898.49	898.4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3.23		223.23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65.00		65.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5.00		35.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65		1.65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0.20		0.2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9.26		69.26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6.06		146.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5	13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05	136.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59	97.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46	38.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9	67.29	2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9	67.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29	67.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0	13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10	13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0	132.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合计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70.55	970.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6.05	136.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29	87.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10	132.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5.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25.99	1,325.9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25.99	总计	64	1,325.99	1,325.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25.99	1,159.14	166.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0.55	823.70	146.8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0.55	823.70	146.85
2013801	行政运行	823.70	823.7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65.00		65.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5.00		35.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65		1.65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0.20		0.2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5.00		1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05	13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05	136.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59	97.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46	38.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9	67.29	2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9	67.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29	67.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10	13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10	13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10	132.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7.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3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0.05	30201	办公费	64.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11.96	30202	印刷费	4.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9.70	30203	咨询费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59	30206	电费	2.2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46	30207	邮电费	1.9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2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6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7.3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6.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72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1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2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7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973.75					公用经费合计	185.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秦汉新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42		21.22		21.22	0.20	4.29	8.4
决算数	21.42		21.22		21.22	0.20		7.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